

横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横发改价管字〔2024〕6号

关于重新核定横峰县殡仪馆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 通 知

横峰县殡仪馆：

你单位《关于要求重新核准横峰县殡仪馆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报告》已收悉。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殡葬服务收费管理，促进我县殡葬改革工作顺利实施，有效贯彻落实国务院《殡葬管理条例》，大力推进火化制度，革除丧葬陋俗，有效整治殡葬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，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，维护丧属和殡葬服务单位的合法权益。经政府第38次常委会研究决定，同意对横峰县殡仪馆殡葬服务项目进行调整，现将调整后的服务项目和收费标准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政府定价4项

1. 遗体接运：260元/具

2. 遗体冷藏：60 元/具/天

3. 遗体火化：1260 元/具

4. 骨灰寄存费：120 元/年

二、政府指导价 4 项

1. 惠民骨灰盒：280 元/个

2. 遗体冷藏设备出租：100 元/具-200 元/具/天

3. 悼念厅场地出租：300 元/天（次）-1200 元/天（次）

4. 正常遗体化妆：120 元/具

以上详见附件

三、殡仪馆其他服务类收费

如刻字、花圈出租、司仪服务、礼炮送灵等为市场调节价性质收费，由殡仪馆在服务大厅公示收费标准及服务内容明码标价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落实收费公示制度。殡葬服务单位要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，在服务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服务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文件依据、减负政策、举报电话等内容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2. 规范服务收费行为。殡葬服务单位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，以任何形式捆绑、分拆或强制服务收费；不得限制或变相限制殡葬用户使用自带文明丧葬用品；不得收取双休日加班费等不合理费用。

3. 坚持自愿选择原则。殡葬服务单位要尊重殡葬用户的自愿选择意愿，与殡葬用户签订服务合同或协议，明确服务项目、服务内容和收费标准，不得收取合同或协议约定以外的任何费用。

附件：横峰县殡仪馆殡葬服务收费标准表

横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12月3日



附件

横峰县殡仪馆殡葬服务收费标准表

收费类别	序号	服务项目		收费标准	服务说明（备注）
政府定价4项	1	遗体接运（辖区内）		260 元/趟/具	含抬尸、消毒
	2	遗体冷藏		60 元/天/具	隔位式冷藏柜，24 小时为一天，超过 12 小时按全天计算，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算。（本县辖区内无社保、无退休金人员三天免费。）
	3	遗体火化		1260 元/具	火化时间需预约。（本县辖区内无社保、无退休金人员免费。）
	4	骨灰寄存费		120 元/年	不足半年按半年收费，超过半年按一年收费。
政府指导价4项	1	惠民骨灰盒		280 元/个	本县辖区内无社保、无退休金人员免费。
	2	遗体冷藏设备出租	移动式冷藏棺	100 元/天/具	24 小时为一天，超过 12 小时按全天计算，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算。
			独立瞻仰棺	200 元/天/具	24 小时为一天，超过 12 小时按全天计算，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算。
	3	悼念厅出租	惠民厅	300 元/天（次）/具	提供悼念厅守灵（告别仪式）场地出租。
			追远厅、乘鹤厅	380 元/天（次）/具	提供悼念厅守灵（告别仪式）场地出租。
			天慈厅、忆恩厅	600 元/天（次）/具	提供悼念厅守灵（告别仪式）场地出租。
			福寿厅、忠孝厅	800 元/天（次）/具	提供悼念厅守灵（告别仪式）场地出租。
			追思厅	1200 元/天（次）/具	提供悼念厅守灵（告别仪式）场地出租。
	4	正常遗体化妆		120 元/具	馆内进行遗容整理、面部清洁化淡妆。

抄送：县政府办、县财政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市管局、县人社局

横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3 日印发